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法律顾问项目比选通知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拟通过比选确定法律顾问服务单位，服务期限3年。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比选。

**一、项目内容**

|  |  |
| --- | --- |
| 名称及内容 | 比选最高限价（元/年） |
| 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法律顾问项目 | 72000 |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地点：渝中区解放西路9号、渝中区新华路489号

2、项目范围：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法律顾问。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未受过刑事处罚以及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的行业处分。

2.委派本所4名律师专项负责医院项目。

3.行政审批注册地在重庆的律师事务所或分所。

**四、响应文件（均加盖公章）**

1.报价函

2.律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3.负责人身份证明

4.负责人委托书

5.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6.供应商能力证明文件

7.服务方案

**五、响应文件递交有关说明**

1.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行政办公区4楼405室（重庆市渝中区解放西路1号）。

2.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1年11月26日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1月30日16时0分

**六、报价原则**

本次报价为1年法律顾问服务费，报价不得超过比选最高限价。

**七、成交原则**

1.评选方法：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进行评审。

2.分值构成：报价40分，服务方案60分。

3.比选报价基准价计算方法：所有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的平均价。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所有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先预设得40分。在此基础上，各供应商报价分别与比选报价基准价相比较，每高于比选报价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比选报价基准价1%扣0.1分，扣完为止。

以上计算按插入法计算得分，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5.具体分值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报价  （40%） | 40 | 所有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的报价先预设得40分。在此基础上，各供应商报价分别与比选报价基准价相比较，每高于比选报价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比选报价基准价1%扣0.1分，扣完为止。 |  |
| 2 | 服务方案  （60%） | 40 | 根据供应商服务方案情况进行评分。 | 服务计划、执行力、服务支持等。 |
| 10 | 专职律师人数≥150人得10分，100人≤专职律师人数＜150人得5分，50人≤专职律师人数＜100人得3分，专职律师人数＜50人得1分。 | 社保缴纳证明或司法局出具的证明文件 |
| 10 | 派至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中首席律师，执业年限≥15年得10分，10≤执业年限＜15年得5分，5≤执业年限＜10年得3分，执业年限＜5年得1分。 | 提供职业资格证书 |

6.供应商得分

得分=报价得分+服务方案得分。

7.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响应文件，比选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8.评标结果：如参与比选的供应商为二名及以上的，得分最高为第一选中候选人，按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确定其他选中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比选人将选择总报价低的为第一选中候选人，在公示结束后无异议，第一选中候选人即为选中供应商；如参与比选的供应商为一名的，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后即为选中供应商。

**八、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重庆市中医骨科医院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23）63930833

地址：渝中区解放西路9号

附件：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报价函（格式）**

致：

我方已收到法律顾问项目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比选。

1、愿意按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服务，总报价为 元(大写人民币： )。

2、我们提交的报价文件为：报价文件正本壹份。

3、我们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完全答应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条件和比选评审办法。

4、在整个比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比选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5、若我们成为选中供应商，我方将按照最终比选结果签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年 月 日

**二、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日 期：

致： （比选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本人 （身份证号码： ；）系 （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委托本所的 （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所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比选、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本所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职 务： 职 务：

公章：

|  |  |
| --- | --- |
| 负责人身份证  正反两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  正反两面 |

注：1、负责人参加比选活动并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明；非负责人参加比选活动及签署文件的除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三、诚信声明（格式）**

比选项目名称：

致：（比选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本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本所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1. **其他响应文件（格式自定）**

### （略）